

徐州市教育局 文件 徐州市妇女联合会

徐教师〔2021〕2号

关于推选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工作的通知

在徐各高校，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（教体）局，局直属各学校，民办学校，局机关各处室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紧扣推动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主题，展现新时代徐州优秀女教师风采，引领带动全市女教师立足岗位、担当使命，奋力谱写徐州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篇章，值第111个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来临之际，徐州市教育局、徐州市妇女联合会决定在全市继续组织开展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推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刻把握教师职业的内涵和要求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值妇女节来临之际，以推选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典型为载体，充分调动我市女教师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全面展示我市女教师立德树人、无私奉献的良好精神风貌，尤其是通过推选活动广泛挖掘、选树和宣传教育系统女教师坚守在疫情防控第一线，忠诚履职、顽强拼搏的事迹典型，团结引领更多女教师坚定信念，为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教育发展目标贡献巾帼力量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推选范围是：全市大中小学（含在徐高校、高职校、中职校、幼儿园等）在教育教学一线工作满 3 年的在岗女教职工。近 2 年已获得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称号的不再推选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爱岗敬业，奉献社会；师德高尚，业务精湛，有理想信念，有道德情操，有扎实学识，有仁爱之心；在工作岗位上发挥了先锋带头作用，在社会生活中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。

（二）长期坚守在教育教学一线，忠于职守，甘于奉献，勇于创新。教学工作量满，是学科教学的骨干；教书育人，爱生如子，曾获“心中的恩师”称号、长期担任班主任（不少于 3

年)的教师优先;积极主动承担学校安排的各项工作。

(三)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,坚守防疫抗疫第一线,忠诚履职、顽强拼搏,积极开展线上教学等工作,实绩突出的优先推荐。

四、推选名额

本次推选“徐州市优秀女教师”300人。

五、推选安排

(一)推选名额。各地各校严格按照分配名额(见附件1)向徐州市教育局推荐徐州市优秀女教师。

(二)审核把关。各地各校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、把关、公示和报送。**报送材料中出现的学校名称需与学校公章保持一致。**

(三)评审命名。市教育局将在各地各单位推选的基础上,组织专家进行综合评定,好中选优、优中选精,择优确定拟命名名单,并进行为期一周的公示。

(四)集中宣传。经公示无异议的人选,由徐州市教育局、徐州市妇女联合会发文命名,颁发荣誉证书,并通过多种媒介进行宣传报道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本次推选活动,将其作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载体,切实加强领导,

精心组织安排。要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原则，把本地本校的优秀女教师典型推荐上来，确保活动顺利推进。

（二）注重宣传展示。本次推选活动旨在发现和宣传我市优秀女教师典型，为全市女教师树立标杆和榜样。各地各校要深入发掘本地本校优秀典型。要把发现推选典型的过程作为宣传展示典型力量和奉献精神的过程，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、感念师恩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严格审核把关。推选活动要着力面向一线教师和乡村教师，学校校级领导占比不超过 10%，乡村教师比例不低于 50%，要注重师德和实绩，不轮流坐庄、不平衡照顾、不论资排辈，让真正优秀的女教师受奖。各地各校需按要求进行公示，对于有参与有偿补课、收受学生家长礼品礼金等违反师德要求行为的推选人，一律取消评选条件，不再补报。疫情防控期间，推荐及公示等相关工作均可采取互联网办公的方式进行。

（四）做好材料报送。

1. 推荐表（见附件 2）和汇总表（见附件 3）填写时要保持原表格式，A4 纸打印，所在学校校长和所属教育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后加盖公章。

2. 事迹材料。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；材料标题使用二号宋体；材料内小标题一律使用三号楷体；正文使用三号仿宋

体；行距固定值 28 磅，可根据全文版面进行适当调整；A3 中缝打印并加盖公章。

3. 照片 2-3 张（需提供工作场景照，仅报送电子版）。

4. 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请各地各校于 2 月 26 日前将纸质版推荐表、汇总表和事迹材料一式三份，寄送至徐州市新城区汉风路 1 号行政中心西区综合楼 F202；联系人：邓森；联系电话：80807187；邮编：221000。

5. 电子版推荐表、汇总表（务必使用 Excel 填报）、事迹材料和照片发送至邮箱 xzjyjszc@163.com（邮件以“县（市）区+学校+姓名”方式命名，并以附件形式发送）。

附件：

1. 名额分配表
2. 徐州市优秀女教师候选人推荐表
3. 徐州市优秀女教师候选人汇总表



附件 1

名额分配表

单位	优秀女教师名额
丰县	30
沛县（含大屯）	31
铜山区	32
睢宁县	30
邳州市	38
新沂市	32
贾汪区	15
云龙区	9
鼓楼区	9
泉山区	9
经济技术开发区	11
陆港区	4
市直属单位（含民办）	36
在徐高校	14
合计	300

说明：1、直属单位（含民办）及各在徐高校每校限报 1 人。
2、各县（市）区名额数量是按各地女教师数量按比例分配。

附件 2

徐州市优秀女教师候选人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学 历		民 族		职 称	
政治面貌		从教时间		手 机	
工作单位				身份证号	
单位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					
工作简历					
何年何月 受到何种 表彰					

主要事迹 (500 字左右) : (具体事迹材料另附)

学校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县 (市、 区) 教 育局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市教育 局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市妇联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
附件 3

徐州市优秀女教师候选人汇总表

单位名称：				填表人：				联系电话：		
序号	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民族	文化程度	职称	从教时间	所在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
说明：从教时间填写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起始时间。

徐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1 年 2 月 18 日印发